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

高雄市醫師公會	
收	年 1 月 6 日
文	字第 016 號

80100

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25號4樓

地址：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

承辦單位：健康管理科

承辦人：林小姐

電話：07-7134000#5409

傳真：07-7224245

電子信箱：et221061@yahoo.com.tw

受文者：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26日

發文字號：高市衛健字第11444267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轉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編製「育兒指導服務宣導海報、懶人包」宣導素材，提供貴單位推廣宣導及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4年12月19日國健婦字第1140112500號函辦理。
- 二、為因應育兒指導服務擴大推動，服務更多有需求之新手父母(新生兒)家庭，進而提升服務觸及率，俾使更多有需要民眾得以及時獲得支持與協助，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製作海報及懶人包相關宣導素材置於該署全球資訊網(首頁/主題專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脆弱家庭)服務專區/育兒指導服務方案)，請貴單位逕行下載運用及協助分享資源。

正本：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四季台安醫院、柏仁醫院、新正薪醫院、吳昆哲婦產小兒科醫院、生安婦產小兒科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德謙醫院、樂生婦幼醫院、小港安生婦產科診所、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戴銘浚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國軍左營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健新醫院、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安田婦產科診所、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翁仲仁婦產科診所、高雄市立聯合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邱正義婦產科診所、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博愛蕙馨醫院、金安心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大昌醫院、高大美杏生醫院、鈞安婦幼聯合醫院、高雄市立大同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

設高醫岡山醫院、容婦產科診所、秀傳醫療社團法人高雄秀傳紀念醫院
副本：

局長 黃志中 請假
副局長 潘炤穎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

擬：刊網站、臉書。
胡竹君. 115.1.6.

9

高雄市醫師公會
理事長 陳金順